

新北市 110 學年度國民中學技藝競賽實施計畫

110 年 10 月 18 日新北教技字第 1101988569 號函

一、依據：

- (一) 國民中學技藝教育實施辦法。
- (二)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國民中學生涯發展教育及技藝教育相關經費作業原則」附件三「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國民中學技藝教育學生技藝競賽及成果發表活動計畫」辦理。

二、目的：

- (一) 加強學生學習動機與興趣，增進學習成效及提昇技能水準。
- (二) 培養學生團隊合作、問題解決、跨領域技能等能力，建立學生之自我成就感。
- (三) 藉由國民中學技藝教育課程及技藝競賽活動，相互觀摩、分享教學經驗，以提昇教學品質。
- (四) 提供技藝成績優良學生，依中等以上學校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及保送入學辦法規定升讀高中職學校，擴大國中學生進路發展管道，吸引更多具實作性向之國民中學學生參與。

三、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 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 (三) 承辦單位：
 1. 試務中心：新北市立正德國中。
 2. 籌備及協調會議：新北市立三重商工。
 3. 報名系統建置及說明會：新北市私立智光商工。
 4. 競賽承辦學校：如附表 1。

四、競賽職群（主題）：共計 **13 職群**（33 主題）。

- (一) 機械職群（鉗工基礎工作、車床基礎工作、機械識圖與製圖）
- (二) 電機與電子職群（基本室內配線、基本電子應用、基本資訊應用）
- (三) 動力機械職群（機車基本認識、汽車基本認識）
- (四) 餐旅職群（旅館實務、中餐廚藝製作、餐飲服務技術、飲料調製實務）
- (五) 家政職群（烹飪、美容、美髮、服飾）
- (六) 食品職群（中式麵食加工、中式米食加工、烘焙）
- (七) 商業與管理職群（中英文文書處理、產品行銷實務）
- (八) 設計職群（基礎描繪、設計基礎、電腦繪圖、珠寶金銀細工）
- (九) 農業職群（觀賞植物栽培）
- (十) 土木與建築職群（識圖與製圖、木工基本介紹）

- (十一) **海事職群** (船舶機械修護)
- (十二) **藝術職群** (表演藝術類展演實務、舞蹈類展演實務、視覺藝術類展演實務)
- (十三) **醫護職群** (婦兒保健)

五、參加對象：

- (一)本市各國中選讀技藝教育課程之九年級學生(包含技藝專班、合作式技藝班、自辦式技藝班及技藝教育中心)。
- (二)參賽職群以**110學年度第1學期核定後之「技藝教育班」為單位，每生以報名一職群一主題為限。重複報名者取消參賽資格及得獎獎項，學校須負相關行政責任。**
- (三)參賽選手以「技藝教育班」為單位進行報名，並由辦理合作班之高中職、自辦班之國中及技藝教育中心學校辦理初賽篩選擇優推薦報名，並於111年1月3日(星期一)下午5時前上傳推薦名單至「**新北市國中技藝競賽及技職宣導資訊系統網站**」(<http://203.72.44.243>)。

六、報名方式：由各國中逕向各承辦學校報名，並至「**新北市國中技藝競賽及技職宣導資訊系統網站**」(<http://203.72.44.243>)報名。

七、報名日期：**111年1月7日(星期五)至111年1月13日(星期四)**。

八、競賽日期：**111年3月1日(星期二)至111年3月7日(星期一)**。

九、競賽地點：各職群競賽主題承辦學校(如附表1、2)。

十、競賽內容：依職群特性採實際操作、創意設計等方式競賽，包含學科及術科。

(一)學科考題內容以職群概論為主，佔20%。

(二)術科考題依照各職群課程架構及主題命題，佔80%。

十一、競賽規則與評審標準：

(一)競賽規則與競賽項目等由承辦學校訂之，並事先公布。

(二)競賽分學科筆試及術科實作，成績採合併計算，其分數比例筆試20%、實作80%。

十二、評審委員：

(一)由試務中心遴聘評審委員進行評審工作，並陳報教育局核備。

(二)評審委員之聘任，以大專院校教授、非承辦學校教師及非與本市國中合作之高職學校教師及相關群科業界專業人士為原則，並應注意迴避原則。

十三、成績複查時間：**111年3月9日(星期三)中午12時至下午4時**，複查以一次為限，由**國中參賽學校承辦人填具成績複查申請書傳真(02)2801-0164及E-mail(geodabao@gmail.com)**方式至試務中心學校辦理，逾時提出，則不予受理。

十四、成績公告時間：111年3月10日(星期四)中午12時前公告。

十五、頒獎典禮及成果展：暫定於111年5月25日(星期三)辦理，由承辦學校將競賽獲獎之作品(實物、照片或影片等)，配合頒獎典禮辦理成果展示。

十六、錄取名額及獎勵：每一主題各錄取1至6名各1名，佳作數名為原則，總錄取名額

估該主題實際參賽人數 30% 為上限。獲獎之獎勵如下：

(一)學生：

1. 參與競賽獲獎學生，由本市頒發獎狀，並於獎狀內註記參賽職群名稱、主題及獲得之獎項、名次。凡參加競賽者由本市頒發參賽證明以資獎勵。
2. 獲佳作以上者得依「基北區 111 學年度國中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保送就讀高職及高中附設職業類科作業要點」規定申請進入高中職就讀。或依據「高中職實用技能學程輔導分發作業要點」規定輔導分發升讀高中職實用技能學程。
3. 獲佳作以上者，參加本市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書面審查階段，得依其規定採計技藝競賽成績，取得相對應之分數，納入第一階段書面審查成績之計算。

(二)指導教師：

1. 凡學生獲獎第 1 名至第 3 名之指導教師(以報名表上之指導教師為準)，教育局頒發獎狀，市屬學校教師得依據「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第 6 條第 2 項第 3 款第 7 目規定及「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附表敘獎項目第 13 項第 4 款第 1 目規定辦理敘獎(指導各項第 1 名者嘉獎 2 次，第 2、3 名者嘉獎 1 次)，非市屬學校建議依上開原則比照辦理。
2. 若為同一指導老師指導多位學生獲獎者，請擇優敘獎。

(三)承辦學校有功人員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及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規定給予敘獎，敘獎額度參照「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附表第 13 項第 4 款第 2 目規定給予工作人員(含校長)嘉獎 1 次以 7 人為限，含主辦 1 人嘉獎 2 次。

十七、有關家政職群美容主題競賽模特兒，統一由承辦學校提供，並於競賽當天報到，現場抽工作崗位及競賽模特兒人選。

十八、因故如需臨時更換競賽選手，請務必於 111 年 1 月 26 日(星期三)前通知教育局技職教育科張瓊文科員(2960-3456 分機 2697)，並備妥更換選手專用報名表(如附表 3)及放棄推薦聲明書(如附表 4)，正式行文至教育局，經核准後，始能進行選手更換。

十九、如有申訴，應由國中參賽學校領隊或承辦人於該主題競賽當日至隔日中午 12 時前(含例假日)，向各職群競賽主題承辦學校提出申訴申請書(如以傳真或電子信箱方式申請，應向承辦學校確認收訖)，倘未向承辦學校確認或逾時提出，則不予受理，相關原則及表件另行公布。教育局受理各職群競賽主題承辦學校提送之申訴案件後，暫定於 111 年 3 月 9 日(星期三)召開申訴審議會議後，將申訴結果函覆申訴學校。

二十、經費：由教育部相關經費補助及市府相關經費項下支應，相關籌備會議經費由市府相關經費支應。

二十一、本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表 1】

新北市 110 學年度國民中學技藝競賽各職群競賽主題承辦學校一覽表

序號	職群別	主題	承辦學校	地址	聯絡電話	承辦人
01	機械職群	鉗工基礎工作	智光商工	永和區中正路 100 號	02-2943-2491 # 600	王子玲
02		車床基礎工作	三重商工	三重區中正北路 163 號	02-2971-5606 # 550	王植建
03		機械識圖與製圖	泰山高中	泰山區辭修路 7 號	02-2296-3625 # 550	許恭維
04	動力機械 職群	機車基本認識	新北高工	土城區學府路 1 段 241 號	02-2261-2483 # 71	楊國榮
05		汽車基本認識	新北高工	土城區學府路 1 段 241 號	02-2261-2483 # 71	楊國榮
06	電機與 電子職群	基本室內配線	淡水商工	淡水區商工路 307 號	02-2620-3930 # 229	陳金雄
07		基本電子應用	新北高工	土城區學府路 1 段 241 號	02-2261-2483 # 74	吳家偉
08		基本資訊應用	新北高工	土城區學府路 1 段 241 號	02-2261-2483 # 74	陳偉峰
09	餐旅職群	旅館實務	淡水商工	淡水區商工路 307 號	02-2620-3930 # 223	黃上鳳
10		中餐廚藝製作	莊敬工家	新店區民生路 45 號	02-2218-8956 # 136	方政裕
11		餐飲服務技術	智光商工	永和區中正路 100 號	02-2943-2491 # 600	王子玲
12		飲料調製實務	莊敬工家	新店區民生路 45 號	02-2218-8956 # 136	方政裕
13	家政職群	烹飪	穀保家商	三重區中正北路 560 巷 38 號	02- 2971-2343 # 608	江裕春
14		美容	莊敬工家	新店區民生路 45 號	02-2218-8956 # 120	何麗玉
15		美髮	莊敬工家	新店區民生路 45 號	02-2218-8956 # 120	何麗玉
16		服飾	樟樹國際 實中	汐止區樟樹二路 135 號	02-2643-0686 # 803	楊筑曲
17	食品職群	中式麵食加工	智光商工	永和區中正路 100 號	02-2943-2491 # 600	王子玲
18		中式米食加工	樹人家商	樹林區大安路 216 號	02-2687-0391 # 182	李佳玲
19		烘焙	穀保家商	三重區中正北路 560 巷 38 號	02- 2971-2343 # 608	江裕春

序號	職群別	主題	承辦學校	地址	聯絡電話	承辦人
20	商業與 管理職群	中英文文書處理	能仁家商	新店區文中路 53 巷 10 號	02-2918-2399 # 240	李珈慧
21		產品行銷實務	三重商工	三重區中正北路 163 號	02-2971-5606 # 510	王文杰
22	設計職群	基礎描繪	鶯歌工商	鶯歌區中正三路 154 號	02-2677-5040 # 770	高錦惠
23		設計基礎	能仁家商	新店區文中路 53 巷 10 號	02-2918-2399 # 220	許苑真
24		電腦繪圖	鶯歌工商	鶯歌區中正三路 154 號	02-2677-5040 # 530	蔡智勇
25		珠寶金銀細工	鶯歌工商	鶯歌區中正三路 154 號	02-2677-5040 #720	盧明珠
26	土木與 建築職群	識圖與製圖	瑞芳高工	瑞芳區瑞芳街 60 號	02-2497-2516 # 504	林彥君
27		木工基本介紹	瑞芳高工	瑞芳區瑞芳街 60 號	02-2497-2516 # 504	林彥君
28	農業職群	觀賞植物栽培	淡水商工	淡水區商工路 307 號	02-2620-3930 # 224	林仁守
29	海事職群	船舶機械修護	萬里國中	萬里區獅頭路 24 號	02-2492-2053 # 51	時延彰
30	藝術職群	表演藝術類 展演實務	南強工商	新店區文化路 42 號	02-2915-5144 # 128	張雯貞
31		舞蹈類 展演實務	南強工商	新店區文化路 42 號	02-2915-5144 # 124	林芳宜
32		視覺藝術類 展演實務	樟樹國際 實中	汐止區樟樹二路 135 號	02-2643-0686 # 804	柯采妙
33	醫護職群	婦兒保健	耕莘專校	新北市新店區民族路 112 號	02-2219-1131 #5213	徐慧嫻

【附表 2】

新北市 110 學年度國民中學技藝競賽各職群競賽主題日期暨抽題內容

NO	職群別	主題	承辦學校	競賽日期	參賽學生/班	術科試題抽題
01	機械職群	鉗工基礎工作	智光商工	111.03.01(二)	3	
02		車床基礎工作	三重商工	111.03.04(五)	3	
03		機械識圖與製圖	泰山高中	111.03.04(五)	3	
04	動力機械 職群	機車基本認識	新北高工	111.03.02(三)	3	
05		汽車基本認識	新北高工	111.03.03(四)	3	
06	電機與 電子職群	基本室內配線	淡水商工	111.03.04(五)	2	
07		基本電子應用	新北高工	111.03.05(六)	2	分 2 站
08		基本資訊應用	新北高工	111.03.06(日)	1	分 2 站，第 2 站現場 抽題 (2 抽 1)
09	餐旅職群	旅館實務	淡水商工	111.03.02(三)	2	抽題 (2 抽 1)
10		中餐廚藝製作	莊敬工家	111.03.05(六)	1	抽題 (2 抽 1)
11		餐飲服務技術	智光商工	111.03.01(二)	1	抽題 (3 抽 1)
12		飲料調製實務	莊敬工家	111.03.05(六)	2	
13	家政職群	烹飪	穀保家商	111.03.06(日)	2	抽題 (2 抽 1)
14		美容	莊敬工家	111.03.05(六)	3	抽題 (3 抽 1)
15		美髮	莊敬工家	111.03.06(日)	3	
16		服飾	樟樹國際 實中	111.03.01(二)	4	
17	食品職群	中式麵食加工	智光商工	111.03.01(二)	1	抽題 (3 抽 1)
18		中式米食加工	樹人家商	111.03.07(一)	1	抽題 (3 抽 1)
19		烘焙	穀保家商	111.03.05(六)	1	抽題 (2 抽 1)
20	商業與 管理職群	中英文文書處理	能仁家商	111.03.01(二)	4	現場抽題 (中英文打字 2 抽 1)、(文書 5 抽 1)
21		產品行銷實務	三重商工	111.03.04(五)	2	現場抽題 (4 抽 1)
22	設計職群	基礎描繪	鶯歌工商	111.03.07(一)	2	
23		設計基礎	能仁家商	111.03.01(二)	2	
24		電腦繪圖	鶯歌工商	111.03.07(一)	2	
25		珠寶金銀細工	鶯歌工商	111.03.02(三)	4	
26	土木與 建築職群	識圖與製圖	瑞芳高工	111.03.04(五)	8	現場抽題 (5 抽 1)
27		木工基本介紹	瑞芳高工	111.03.04(五)	3	
28	農業職群	觀賞植物栽培	淡水商工	111.03.03(四)	6	
29	海事職群	船舶機械修護	萬里國中	111.03.02(三)	12	
30	藝術職群	表演藝術類展演實務	南強工商	111.03.04(五)	5	現場抽題 (5 抽 1)
31		舞蹈類展演實務	南強工商	111.03.02(三)	5	分 3 站
32		視覺藝術類展演實務	樟樹國際 實中	111.03.01(二)	2	
33	醫護職群	婦兒保健	耕莘專校	111.03.07(一)	3	

【附表 3】 更換選手專用報名表

(111 年 1 月 26 日(星期三)前與公文函一併郵寄至教育局，郵戳為憑)

新北市 110 學年度國民中學技藝競賽○○職群 (○○○○主題) 報名表		
校 名	新北市立○○國民中學(學校全銜)	
名 稱	原學生	新學生
班 級		
姓 名		
性 別		
出 生 日 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身 分 證 號 碼		
學 號		
110 學 年 度 第 1 學 期 選 修 職 群	○○職群	○○職群
110 學 年 度 第 2 學 期 選 修 職 群	○○職群	○○職群
指 導 教 師	指 導 教 師 (限填寫實際指導之教師 1 人) 教師姓名： 服務單位：	指 導 教 師 (限填寫實際指導之教師 1 人) 教師姓名： 服務單位：
<p>注意事項：</p> <p>1.本表請國中核章後，111 年 1 月 26 日(星期三)前正式行文，同時以傳真(2960-2334)與電子郵件方式(E-mail: AK8166@ntpc.gov.tw)逕向教育局技職教育科張瓊文科員(2960-3456 分機 2697)及各職群競賽主題承辦學校辦理報名手續(詳見各職群主題競賽實施計畫)。</p> <p>2.請附更換選手之相關證明文件(例：公立醫院證明)。</p>		

承辦組長：

主任：

校長：

【附表 4】 放棄推薦聲明書

(111 年 1 月 26 日(星期三)前與公文函一併郵寄至教育局，郵戳為憑)

新北市 110 學年度國民中學技藝競賽○○職群 (○○○○主題)	
校 名	新北市立○○國民中學(學校全銜)
本人_____，因另有學習規劃，放棄新北市 110 學年度國民中學技藝競賽推薦資格，特立此書，以茲切結。	
立書人(學生)簽章：	
家長(監護人)簽章：	
中華民國 1 1 1 年 月 日	

承辦人：

單位主管：

【附表 5】

新北市 110 學年度國民中學技藝競賽○○職群(○○○○主題)報名總表

編號	學校名稱	班級	姓名	性別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統一編號	學號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選修職群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選修職群	指導老師姓名	指導老師服務單位	代訂便當
01	○○國中	901	王小明	男	94.01.01	A123456789	355001	電機與電子	餐旅	張冠軍	OO 高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葷 <input type="checkbox"/> 素
02	○○國中小											
03	○○高中(國中部)											
04	以下空白											
05												
06												
07												
08												
09												
10												

◎共計：_____人

承辦組長：

主任：

校長：

◎聯絡電話：_____分機：_____

◎請依各職群競賽主題分別建立表單並經核章後，郵寄各競賽承辦學校。

◎本報名總表請影印一份交予高職端合作學校，並請再次檢視資料之正確性，以避免疏漏。(若無高職合作學校則免)

【附表 6】新北市 110 學年度國民中學技藝競賽○○職群(○○○○主題)報名資料--郵寄信封封面

寄件單位：新北市立 00 國中輔導處 00 組

地 址：(000) 新北市 00 區 00 路 0 段 00 號

聯絡電話：(02)0000-0000 分機 000

0000 高中(職)

(000)新北市 00 區 00 路 0 段 00 號

000 主任/組長 收

【附表 8】

新北市 110 學年度國民中學技藝競賽 身心障礙、學習障礙者協助申請表

報 考 人 基 本 資 料	學校：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方式：(日)	(手機)	(E-mail)
	競賽主題名稱：		
	障礙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聽障 <input type="checkbox"/> 視障 <input type="checkbox"/> 學習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請 依 照 實 際 需 求 勾 選	學科需協助項目(請勾選)		
	1. <input type="checkbox"/> 學科不需要協助 2.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延長測試時間 20 分鐘 3.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使用放大試題		
核 定	<input type="checkbox"/> 學科全部核准 <input type="checkbox"/> 學科不核准項次：		
<p>黏貼身心障礙手冊、身心障礙證明、學習障礙…等 13 項符合特殊教育法第 3 條障礙類別之鑑定證明影本或鑑輔會證明影本</p> <p>【正反面影本】</p> <p>【不分障別一律延長學科 20 分鐘】</p> <p>【非屬本表所列障礙別者另視實際狀況給予協助】</p>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width: fit-content; margin: 10px auto;"> <p>本申請表未黏貼身心障礙手冊、身心障礙證明、學習障礙…等 13 項符合特殊教育法第 3 條障礙類別之鑑定證明或鑑輔會證明，視同一般學生不予提供特殊協助。</p> </div>			

備註：競賽選手於網站報名後填寫本申請表，並經核章後寄至競賽承辦學校辦理。

國中學校承辦人核章：

單位主管：

校長：

高中職承辦學校核章：

單位主管：

校長：